

杭州市萧山区全面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迎接杭州市政府数字化转型专项督查的通知

各区级部门、企业：

根据杭州市智慧电子政务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安排，近期将对萧山区政府数字化转型工作开展抽查。根据区政府办公室的统一部署，请各区级部门、国有企业认真自查落实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落实“一证通办”相关要求。对纳入杭州“一证通办”事项清单的事项，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实现仅凭身份证即可办理，不允许收取其他材料。（“一证通办”事项清单详见附件1，如有疑问直接与跑改办相关联络人报备）。

二、应用电子证照代替复印材料。按照《浙江省保障“最多跑一次”改革规定》（2018年11月30日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中明确的“通过

公共数据平台提取的电子证照、证明等材料，与纸质材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行政机关、综合行政服务机构可以通过公共数据平台核验线上申请材料真实性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原件核验”“严格落实可信电子证照可以作为法定办事依据和归档材料”等相关要求，认真抓好相关规定在我区的贯彻落实。

凡纳入杭州市数据共享平台的电子证照，一律不得向办事群众索取复印件，应通过共享平台查询、调取。对因数据归集遗漏等特殊情况，导致查询不到相关证照信息的，由窗口使用高拍仪、扫描仪等设备留存或替办事群众免费复印留存，不得要求办事群众自行复印、自行提供。

三、实行自动填写申请人基本信息。通过身份证读卡器或数据调用，获取到企业、办事者的基本信息后，由窗口自动填写申请人或代办人的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地址等个人信息及企业基本信息，无需申请人在纸质表单上手工填写。对现场发放的申请表进行字段删减或明确无需手工填写；浙江省政务服务网办事指南中所提供的申请表空表、样表同步调整。

四、提供免费窗口复印和快递送达服务。办事窗口应提供免费复印，在接待办事群众时，应明确告知提供快递送达服务，请办事人选择。

五、自查整改国务院“百项堵点”收集的问题。国务院“百项堵点”疏解专项行动，在全国各地搜集了一批办事堵

点，请各窗口自查核对是否存在此类问题，并抓紧整改。（详见附件2）

六、其他工作。以上工作纳入市对区的综合考评，区级层面将纳入对各部门的年终考评，入驻区行政服务中心窗口的由区办事服务中心统一管理，未进驻的事项、办件由所属单位做好落实、指导工作。

涉及杭州市数据共享平台的开通应用，请联系区信息中心徐国炬，联系电话：82898620。

“一证通办”工作联系人：徐晔翀，联系电话：82898184；“百项堵点”工作联系人：郑垚，联系电话：82899721。

通知电子版：<http://www.xiaoshan.org.cn/?p=1987>

附件：1. 《萧山区“一证通办”事项清单》
2. 《国家发改委“百项堵点”涉及办事窗口的问题清单》
3. 《国家发改委“百项堵点”》
4. 杭州市共享数据平台可使用资源汇总
5. 电子证照共享应用目录（详细参考区跑改办[2018]19号）

萧山区全面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月15日